

臺北市立明倫高級中學教師甄選委員會公告

主旨：公告本校 115 學年度第 1 次正式教師甄選錄取名單。

依據：依本校 115 年 4 月 20 日召開之 114 學年度第 6 次教師評審委員會決議辦理。

公告事項：

一、本次甄選錄取人員：

(一)國文科：(最低錄取分數為 80.20)

正取：A11500084

備取：依序為 A11500003、A11500052

(二)數學科：(最低錄取分數為 83.27)

正取：B11500033

備取：B11500020

(三)化學科：(最低錄取分數為 80.87)

正取：C11500007

備取：依序為 C11500010、C11500016

(四)特殊教育科：(最低錄取分數為 80.38)

正取：D11500005

備取：D11500001，D11500012

二、正取人員請依簡章規定於 115 年 4 月 22 日(星期三)上午 9 時至 12 時攜帶全部學經歷有關證件向本校人事室辦理報到，並於 115 年 5 月 31 日(星期日)前繳交中央主管機關會商中央衛生主管機關認可之醫療機構健康檢查表(含最近三個月內胸部 X 光檢查)，如未繳交者，註銷錄取資格。

三、如為現職人員應同時檢附原服務機關、學校離職證明書或同意書，否則視同未報到不予聘任。錄取人員如逾期未報到，即取消錄取資格，由備取人員中依序遞補。

校長兼主任委員 洪金英

